

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卫滨区人社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扎实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现将 2023 年信息公开情况发布如下：

（一）主动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围绕“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等方面及时公开信息。2023 年，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4 篇，其中就业创业信息 70 篇、社会保险信息 34 篇、工作动态 22 篇、公示公告 18 篇；积极开展对外宣传，在市级媒体发表信息 25 篇（新乡日报 4 篇、学习强国新乡平台 1 篇），省级媒体 2 篇，国家级媒体 5 篇。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认真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受理、登记、审查、审签、答复告知、送达签收、归档等程序，保证依申请公开的依法规范，切实保障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卫滨区人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局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局机关各股室、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二是明确工作责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发布、联系工作。三是及时调整人员。根据领导小组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领导小组，确保责任全部落实。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要求，目前卫滨区人社局未建设政务新媒体。

（五）监督保障：一是加强监督管理。局党组将政府信息公开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确保信息的安全性，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二是严格审查。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三是加强培训。年初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局机关各股室、各单位负责人员参加培训 2 次，提高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63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主要问题：一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增强；二是主动公开的数量还需要增加。三是政策文件解读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 改进情况：一是围绕全区中心工作，结合人社工作实际，进一步梳理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把符合要求的涉及群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及时公开。二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和水平。三是加强政策文件解读，提高人社政策的知晓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存在收费情况。